



解放思想 开拓创新 国土资源管理工作进展顺利

陈旭辉

(潍坊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, 山东 潍坊 261041)

今年以来,在省国土资源厅和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我市各级规划与国土资源部门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一中心,坚持与时俱进,进一步解放思想,开拓创新,强化服务,树立形象,各项工作进展顺利。归纳起来,主要是深化了“两项改革”,开展了“三项整顿”,加强了“四项基础工作”。

1 深化“两项改革”

“两项改革”:即深化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和矿业权改革。今年以来,我市各级党委、政府把深化土地使用制度改革、搞好土地经营作为经营城市的重要内容,主要领导直接抓,分管领导靠上抓。市政府于3月份召开了全市深化国土资源改革工作会议,把省政府分配我市的土地收益指标,作为指令性任务分解落实到各县市。在土地储备工作中,充分发挥规划土地集中统一管理优势,除采取实物储备、协议储备外,对城市近期建设用地和旧城改造用地等,实行规划控制,规定对新城区主次干道两侧100米范围内土地和旧城改造区黄金地段土地全部实行规划控制,有计划地纳入政府土地储备库。既解决了土地储备资金不足的问题,又有效控制了土地供应总量,较好地做到了少花钱,办大事。目前,市区已储备土地660多公顷。通过实施土地储备,政府高度垄断土地供应权,杜绝了分散、多头供地,并始终保持适度偏紧原则供应土地,提升了土地资产价值。大力推行土地使用权招标投标,规定对经营性用地特别是房地产和商业、服务业“三类”项目用地,全部以招标投标方式提供土地使用权,实行“阳光操作”。今年1~7月,全市共招标投标土地41宗,56.65公顷,招标投标土地收益2.26亿元,包括协议出让和租赁等,全市土地收益5.81亿元,为省政府分配我市9亿元任务指标的64.6%,比去年全年土地收益多出2.8亿元。其中,青州市土地收益8822万元,占全年任务指标的98%;昌乐、高密、诸城、寿光四

市完成土地收益6000万元以上,占指标的75%以上;其他各县市也都完成指标的50%以上,全市呈现出蓬勃喜人的发展态势。

同时,全面推进矿业权制度改革。今年以来,围绕建立“统一、开放、竞争、有序的矿业权市场体系,实现矿产资源的优化配置”这一目标,我市全面推行探矿权和采矿权的公开招标拍卖和依法出让。对新办矿山企业和到期换证的企业,一律取消无偿形式授予采矿权。今年1~7月,全市成功组织了25宗采矿权的招标投标,政府获取采矿权价款6000多万元。昌乐县对汶河上游一段50万立方米河砂采矿权进行公开拍卖,起拍价700万元,最后以1765万元的价格成交,高出底价1065万元。安丘市对11处砂场成功进行了招标投标,成交额2100万元。临朐县也拍卖了3处砂场,成交额1254万元。临朐、安丘等其他县市还对部分建筑石材的采矿权进行了公开拍卖。同时,探矿权制度改革逐步深化。临朐县白垩矿资源地质普查项目以邀标方式优选了地勘单位。寿光、昌乐两县市引进省内外高水平的地勘队伍进行地热普查,取得了初步成果,其中寿光地热普查项目已通过省厅组织的验收,近期将通过招商引资联合进行地热开发。

2 积极开展“三项整顿”

“三项整顿”:一是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秩序清理整顿。按照省里的统一部署和要求,从去年12月开始,对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秩序进行了大规模的清理整顿,到今年6月份已全面完成。全市共清理检查矿山企业1024处,对潍坊境内的8个地勘单位的33个勘查项目进行了全面检查,依法关闭存在小散乱问题的矿山企业、采矿点200多处,追缴矿产资源补偿费40多万元,采矿权使用费8万多元,纠正越权发证42家,查封非法砂场13处,采砂设备10多宗,依法取缔了非法采砂活动。今年5月,在省厅的统一组织下,我市与淄博市国土资源、公安等部门联合

行动,对淄河铁矿区进行了重点治理,共炸毁非法小铁矿近30处,依法维护了良好的矿业秩序。前不久,我市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秩序整顿工作已通过省国土资源厅、公安厅等部门联合组织的检查验收。

二是房地产开发建设用地的清理整顿。按照省里的统一部署,从去年12月份开始,我市市、县两级政府认真组织开展了城市房地产开发建设用地清理整顿工作。到目前全市调查摸底工作已完成,进入集中处理整改阶段。全市共清查房地产用地1411宗,1481.2公顷;其中违法用地671宗,201.9公顷,分别占总用地数的47.55%,14%。到8月15日,全市已完善建设用地手续281宗,141.9公顷,分别占44%,71%;收缴土地出让金2997.6万元,占61.50%;收回闲置土地16宗,面积35.4公顷,分别占34.80%,60.60%;罚款99.07万元,拆除违法建筑面积524平方米。针对这次房地产开发用地清理整顿时间跨度大、用地类型多种多样、隐蔽性强、情况复杂的实际,我们采取明确责任,分片包干的办法,划分区域,谁清查,谁负责。在开发单位自查的基础上,清查人员深入到分工负责区域逐项排查。对清理整顿进度和质量建立了定期调度和通报制度,对县(市)每月一调度,对各区每周一调度。

三是地图市场清理整顿。目前也已全面完成。通过拉网式检查,全市共查获非法地图产品6种,200多册(个),全部进行了销毁,并对存在问题的经营业户责令限期改正,全市地图市场秩序已全面好转。通过开展“三项清理整顿”,进一步增强了全社会依法办事的自觉性,为建立规范有序竞争的发展环境奠定了基础。

3 搞好“四项基础工作”

“四项基础工作”:一是加快城镇居民住房用地登记发证步伐。按照简化程序、提高效率、依法从简从快办理住房用地登记发证的要求,坚持“三集中”、“五到位”、“二结合”,即集中领导、集中时间、集中精力,思想认识到位、工作班子到位、宣传到位、政策到位、经费到位,房改房用地登记发证与清理整顿房地产开发建设用地相结合,与年度目标考核相结合。到目前,全市已发放城镇居民住房用地土地证5.7万件,其中房改房1.2万件。市区已发放房改房土地证1350件。

二是坚持保护耕地与保障用地并举,努力为经

济建设提供用地保障。对各类招商引资建设项目特别是重点项目用地,做到提前介入,超前服务,优先办理。急需用地的项目,实行特事特办。设立了“窗口”服务大厅,实行“一条龙”服务。今年以来,全市依法报批各类建设用地766.7公顷,满足了各类建设的用地需求。同时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基本农田保护领导责任、依法管护、占补平衡、监督检查、动态监察五项制度,保持了全市基本农田面积的相对稳定。大力开展土地开发整理,坚持“开发南北,提高中间,集中整治,确保平衡,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”的土地开发整理指导思想,突出山区、滩涂开发和土地复垦整理,强化规划、资金、政策、责任、机构“五落实”。上半年共验收土地开发整理项目66个,新增耕地1186.7公顷,为保持全市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奠定了良好基础。

三是加强矿产资源保护,提高矿产开发利用水平。突出加强北部沿海地下卤水资源管理,对新上卤水开发企业严格方案审查,开采规模低于50公顷的一律不予审批;对13处规模小、效益低的小盐场进行了关停并转,卤水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。加大地质勘查力度,结合我市实际,经过多方论证,确定了郯庐断裂带、城东开发区、胶莱盆地边缘等7个重点找矿工作区域,有针对性地开展地质工作。加强地质环境保护,重点开展了北部沿海海咸水南侵地质灾害监测和防治工作,加大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方案的审查力度,并严格督促矿山企业按方案进行实施。紧紧围绕古生物化石保护这一主题,制定了山旺国家地质公园建设规划,目前已通过了评审论证,近期将组织实施。

四是加强机构队伍建设,树立良好部门形象。适应新形势、新任务的要求,不断强化措施,加强机构队伍建设。认真实行社会承诺制度和“窗口办文”、“一条龙”服务制度,精简办事程序,减少行政审批事项。将原有行政审批和附加收费事项由40项精简到23项,减少43%,压缩办文时限,将所有审核批准业务的办文时限压缩50%左右,对重要项目开辟了“绿色通道”,全市规划国土资源工作全面提速。同时,不断加强干部职工的政治业务学习,加强廉政建设,公开接受社会监督。全系统没有出现任何违法违纪问题,树立了良好的部门形象。